

关于民生加银信用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诉讼进展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年1月6日

1、公告基本信息

| | | |
|---------|---|---|
| 基金管理人名称 |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 | |
| 基金托管人名称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 基金名称 | 民生加银信用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 | |
| 基金主代码 | 690006 | |
| 公告依据 | 《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民生加银信用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
| 诉讼当事人 | 原告 |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 被告 | 安徽省华安外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原名安徽省外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安集团”) |
| 诉讼具体事项 | 本公司代表本基金对华安集团提起诉讼,于2020年11月23日收到终审判决书。判决生效后,华安集团未能于履行期内向本公司偿付欠款,本公司于第一时间向法院提起了强制执行申请并已被法院受理。2020年12月31日,华安集团发布了《安徽省华安外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法院裁定受理公司提出重整申请的公告》,合肥中院已于12月25日裁定受理其破产申请。该事项可能对华安集团的执行程序有重大影响。 | |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本公司将继续跟踪华安集团的破产重整进展,以最大限度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资料,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情况购买与本人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1月6日